

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3 日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，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3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

4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成员共同推举的刘虎先生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；

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，选举刘虎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刘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9 月 7 日

附件：

刘虎简历

刘虎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男，1986 年 3 月出生，法学硕士学历。自 2011 年 9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职于湖南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，历任项目合作部部长、法律顾问；2017 年 5 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现任公司法务部主管。

截至公告日，刘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监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